**双桥区环境卫生管理局**

**关于《承德市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技术管理标准》试行的政策解读**

一、背景意义

为规范我市农村生活垃圾收集、运输和处置，逐步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化、资源化和无害化目标，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改善，制定《承德市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技术管理标准》

二、主要内容

**1.生活垃圾分类向农村覆盖。**标准要求分类减量先行，易腐烂垃圾就地就近堆肥处置，灰渣土、碎砖旧瓦等惰性垃圾在村内铺路填坑或就近掩埋，可回收垃圾纳入资源回收利用体系，有毒有害垃圾单独收集、妥善处置，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，有效减少需外运处置的农村生活垃圾量和外运频次。

**2.无害化处理是重点。**要求不断提高无害化处理水平，每个县（市、区、旗）均应具备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设施或能力。

**3. 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有望成为环保新“蓝海”。**农村生活垃圾，主要包括农村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炉灰、渣土、粪便、厨余、废旧电器、园艺废物、商品包装、弃用的生活用品等。相对城市生活垃圾,它具有低“厨余”、低金属和高灰土的特点。目前，农村生活垃圾乱堆乱放，是农村环境“脏乱差”最直接的表现，也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最迫切的工作。